

证券代码:600196 股票简称:复星医药 编号:临2025-108
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(临时会议)
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(临时会议)于2025年6月24日在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(视频会议)相结合方式召开，应到会董事12人，实到会董事12人。会议由本公司执行董事陈玉卿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达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联席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。

选举陈玉卿先生为董事长、关晓晖女士为联席董事长、文德铺先生为副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。

经董事长提名，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：

战略委员会：陈玉卿先生(召集人)、王可心先生、陈启宇先生、Chen Penghui先生；

审计委员会：杨玉成先生(召集人)、王全弟先生、Chen Penghui先生；

提名委员会：王全弟先生(召集人)、余梓山先生、Chen Penghui先生、潘东辉先生、关晓晖女士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Chen Penghui先生(召集人)、余梓山先生、杨玉成先生、陈启宇先生、潘东辉先生；

环境、社会及管治委员会：余梓山先生(召集人)、王全弟先生、杨玉成先生、陈玉卿先生、关晓晖女士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长兼总裁的议案。

经董事长提名，同意聘任刘毅先生为首席执行官兼总裁，任期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。

四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独立非执行董事制度》的议案。

经首席执行官提名，同意聘任李静女士为本公司执行总裁，聘任王冬华先生、胡航先生、陈战宇先生、Xiang Li先生、周旭东先生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，聘任董晓晖女士、苏莉女士、纪皓先生、朱锐女士、吕力琅女士、袁方兵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；上述人员的任期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分别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。

五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长的议案。

经首席执行官提名，同意聘任陈战宇先生为本公司首席财务官，任期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。

六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。

经董事长提名，同意聘任董晓晖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。

七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独立非执行董事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的《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新《公司法》”)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于2024年12月27日发布的《关于〈新《公司法》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(以下简称“《过渡期安排》”)，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本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审议通过之《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”)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作出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独立非执行董事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上证所”)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八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九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，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4月发布的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，自2025年7月1日起施行，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信息披露制度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信息披露制度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根据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信息披露制度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作修订(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修订后的《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一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三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四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五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六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七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八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二十九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三十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三十一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三十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三十三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全文详见上证所网站(<https://www.sse.com.cn>)。

三十四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过渡期安排》、2025年修订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，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上海复星医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